

HKCO/ED/023/2010



立法會
政府帳目委員會
高級議會秘書(特別職務)2
伍美詩女士

伍小姐：

審計署署長報告書
衡工量值 (第五十四號報告書)
香港中樂團有限公司 (香港中樂團) (第 6 章)

就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貴委員會要求提供相關資料的來函，現回應如下：

- (a) 香港中樂團的組織章程大綱見附件。
- (b) 除了五位組織章程大綱的簽署人自動成為香港中樂團首批擁有投票權的會員外；自二零零一年二月香港中樂團有限公司成立以來，有二十二位人士申請成為會員，申請全數均獲接納。時至今日，香港中樂團共有二十三位擁有投票權的會員。
- (c) 《企業管治指引》、《會計手冊 – 政策及程序》、《人力資源手冊-政策及程序》及《市務和發展手冊-政策及程序》見附件。其中內容可能涉及商業敏感資料，因此應避免公開(審計報告第 2.4 段)。為保障香港中樂團利益，上述資料只供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委員內部傳閱。
- (d) 觀眾容量的考慮以觀眾最理想的視聽效果為原則，是經過討論後定下來的機制。有關容量按個別情況而定，尤其當該場演出需要額外

名譽贊助人
HONORARY PATRON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
THE HON DONALD TSANG, GBM
THE CHIEF EXECUTIV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任主席 FOUNDING CHAIRMAN
徐蔚玲博士太平紳士(2001-2006)
DR CARLYE W L TSUI SBS MBE JP

前任主席 PAST CHAIRMAN
黃天祐博士(2006-2008)
DR KELVIN WONG
賴顯榮律師(2008-2009)
MR HENRY LAI

理事會 COUNCIL
主席 CHAIRMAN
徐蔚玲博士太平紳士
DR CARLYE W L TSUI SBS MBE JP

副主席 VICE - CHAIRMEN
梁廣灝太平紳士
IR EDMUND K H LEUNG SBS OBE JP
陳偉佳博士
DR CHAN WAI KAI

義務秘書 HON SECRETARY
李偉強先生
MR RICKY W K LI

理事 MEMBERS
陳永華教授太平紳士
PROF CHAN WING WAH JP
丘日謙先生
MR PAUL Y H YAU MH
鄒小焜先生
MR JACK S L CHOW
梁善為先生
MR SAMSON LEUNG
黃家倫先生
MR ALAN K L WONG

藝術總監 / 首席指揮
ARTISTIC DIRECTOR /
PRINCIPAL CONDUCTOR
閻惠昌先生
MR YAN HUICHANG SBS

行政總監
EXECUTIVE DIRECTOR
錢敏華女士
MS CELINA M W CHIN

香港中樂團有限公司
HONG KONG CHINESE ORCHESTRA LTD
香港皇后大道中345號
上環市政大廈行樓
7/F, SHEUNG WAN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45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3185 1600
FAX (852) 2815 5615
E-MAIL inquiries@hkco.org
WEBSITE www.hkco.org



2002 最傑出弘揚現代中樂榮譽大獎
THE MOST OUTSTANDING ACHIEVEMENT IN ADVANCING CONTEMPORARY CHINESE MUSIC

2004 傑出董事獎-法定/非分配利潤組織董事會
DIRECTORS OF THE YEAR - STATUTORY/NON-PROFIT-DISTRIBUTING ORGANIZATION BOARD

2004 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公營/非分配利潤組別
BEST CORPORATE GOVERNANCE DISCLOSURE GOLD AWARD OF PUBLIC SECTOR/NOT-FOR-PROFIT CATEGORY

2001 健力士世界紀錄 - 最大型胡琴合奏
GUINNESS WORLD RECORD - LARGEST HUQIN ENSEMBLE

2003 健力士世界紀錄 - 最大型鼓樂合奏
GUINNESS WORLD RECORD - LARGEST DRUM ENSEMBLE

2003 健力士世界紀錄 - 最大型笛子合奏
GUINNESS WORLD RECORD - LARGEST DIZI ENSEMBLE

2005 第二十八屆十大中文金曲金針獎
THE 28th TOP TEN CHINESE GOLD SONG AWARD - THE GOLDEN NEEDLE AWARD

儀器，例如：投影機，或其他戲劇元素，例如舞蹈或現場書法表演。較不理想的座位（以較低票價出售）僅在所有其他座位售罄、或是在最後綵排階段確實觀眾視線無問題時，方才出售。這對確保新欣賞者有美好的視聽體驗尤其重要，以吸引他們將來再次觀賞香港中樂團的其他演出。

我們明白每場音樂會的觀眾容量因個別情況而定的做法，可能會在中樂團自我評估節目及市務推廣效能時造成困難。為此，我們以 1,496 席及 1,206 席分別作為香港文化中心音樂廳及香港大會堂音樂會的預設觀眾容量（我們大部份的音樂會均在這兩場地舉行）。這預設觀眾容量僅用於自我評估報告中作內部參考。我們採用入座人數而非入座率計算，以更適當地反映入座情況，入座人數可能就場地的情況及演出的性質而存在差異。上述做法是香港中樂團理事會在數次會議（康樂文化事務署代表列席）上經詳盡而仔細討論後批准的。

- (e) 於個案四中提及的兩間傳媒機構，均是本地報章。提供贈票以換取報章的宣傳及報導，是公關及市務推廣的慣用策略，旨在透過讓傳媒機構的讀者親身感受、觀賞中樂以開拓新的觀眾，為樂團的音樂會宣傳。從這安排獲得的效益，遠超於門票帶來的金錢利益。
- (f) 審計署署長報告第 3.23 段個案五及個案六中提及兩場音樂會，有關的首輪售出門票數目及百份比如下：

	個案五	個案六
售出門票數量 (只限公眾銷售)	905 (57.57%)	1,592 (92.02%)
售出門票總數 (包括由香港中樂團購買的宣傳門票)	1,039 (66.09%)	1,663 (96.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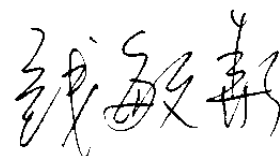
- (g) 香港中樂團於上環市政大廈的總部雖設有一個排練廳及兩個小型分組練習室，但設施仍短缺，不足以同時提供場地作樂團分部排練及樂師自修之用。樂師須時常盡用上環總部的所有空間去排練，例如在走廊位置排練或練習，同時亦缺乏較小的排練室以應付音量高的樂器(例如：嗩吶、笙或敲擊樂器)的排練所需。

有鑑於中樂團缺乏排練及自修的空間，我們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去信西九龍文化區管理局；其中一項提出的建議是希望管理局為中樂團提供一個固定及合適的場地作排練及練習之用，這將有助於樂團的專業發展。

- (h) 為管理演奏家的表現，並進行全面的評估，香港中樂團引入 360 度評核制度。這評估不僅審核其藝術能力，而且還包括專業精神、團隊精神、與他人的合作、紀律及舞台形象等。根據將受評定的演奏家的職級，該評估至少由上兩層的直屬上司負責。續約或薪金調整的個案會由人力資源委員會及理事會作深入討論。

除了評估個別演奏家的表現外，香港中樂團亦採用一套評估系統，由藝術部首席職級以上的資深演奏家，在每一場演出後，可就其他樂器組別及個別演奏家的表現作出評估，同時亦可就來訪指揮及獨奏家，以及場地設施及樂譜準備等作出評估，有關評分將供日後參考之用。

根據 貴委員會於 4 月 30 日的來函，就審計署署長報告第 4.4 段表九，要求遞交有關工作時數低於合約訂明時數的 20 位藝術職員的職務，以及他們負責的樂器，詳情見附件。



香港中樂團有限公司行政總監 錢敏華 謹上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副本致送：民政事務局局長 (傳真號碼 2840 190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傳真號碼 2147 5239)
審計署署長 (傳真號碼 2583 9063)

***委員會秘書附註：香港中樂團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企業管治指引》、《會計手冊——政策及程序》、《人力資源手冊——政策及程序》、《市務和發展手冊——政策及程序》及上文(d)段所述的會議紀錄並無在此隨附。**

職員	演奏樂器	職責
首席 1	高胡	請見附錄 1 及下註
首席 2	柳琴	
首席 3	笙	
助理首席 1	二胡	請見附錄 2 及下註
助理首席 2	嗩吶	
助理首席 3	敲擊	
樂師 1	高胡	請見附錄 3 及下註
樂師 2	二胡	
樂師 3	中胡	
樂師 4	革胡	
樂師 5	低革	
樂師 6	揚琴	
樂師 7	琵琶	
樂師 8	三弦	
樂師 9	中阮	
樂師 10	大阮	
樂師 11	箏	
樂師 12	梆笛	
樂師 13	管	
樂師 14	敲擊	

註：除附錄所列之職責外，樂師需另行投放時間於熟背樂譜、操練新曲目、進行媒體訪問、拍攝和召開各種不同性質之會議，上述相關工作安排並未放入樂團既定的行程表及工作記錄中，因此於審計處審查時，樂團亦無此相關紀錄提供。

首席樂師

在工作段節內，員工的工作包括演出、伴奏、排練、錄音、拍攝電影、錄影、其他灌錄工作、廣播、僱員培訓、推廣活動及一切由樂團安排有關的合理職務。

樂團首席樂師的職務亦包括下列各項：

1. 擔任合奏時的領奏部份；
2. 負責本聲部之訓練及統一有關樂器的演奏方法，如弓法、指法等，負責本聲部的音準、音色協調，以達到指揮在藝術造詣方面的要求；
3. 執行樂團、藝術總監/指揮或其他樂團授權人士分配有關樂師的演奏工作、協助有關樂師提高演奏水準或其他任務；
4. 召集及出席本聲部會議，提出有關本聲部樂器改革、音樂會曲目選擇、樂器添置及提高本聲部藝術水準等有關建議；
5. 參與樂團所有演出、教育工作及有需要時主持示範講座；
6. 在必要時帶領樂團小組執行社區、學校等場合演出；
7. 負責維持本聲部團員之紀律；帶領及確保樂師之舉止及職業態度在進行樂團活動時均為正確得體；
8. 擔任樂團有關招聘及評核的工作及出席有關樂團業務的會議；
9. 協助藝術總監策劃和推動樂團的各項業務開展，並執行有關工作；
10. 執行由樂團及藝術總監委派的其他職務。

助理首席樂師

在工作段節內，員工的工作包括演出、伴奏、排練、錄音、拍攝電影、錄影、其他灌錄工作、廣播、僱員培訓、推廣活動及一切由樂團安排有關的合理職務。

樂團助理首席樂師亦須協助或在有需要情況下擔任有關聲部的首席樂師執行下列各項職務：

1. 負責協助聲部首席統一有關樂器的演奏方法，如弓法、指法及音色統一等，以達到指揮在藝術造詣方面的要求；
2. 協助聲部首席或其他樂團授權人士分配有關團員的演奏工作、協助有關團員提高演奏水準或其他職務；
3. 協助聲部首席維持團員之紀律；帶領及確保團員之舉止及職業態度在進行樂團活動時均為正確得體；
4. 負責協助召集及出席本聲部會議，提出有關本聲部樂器改革、音樂會曲目選擇、樂器添置及提高本聲部藝術水準等有關建議；
5. 在特殊情況下，代替聲部首席行使其職責；
6. 擔任合奏時的領奏部份；
7. 參與樂團所有演出、教育工作及有需要時主持示範講座；
8. 在必要時帶領樂團小組執行社區、學校等場合演出；
9. 協助藝術總監策劃和推動樂團的各項業務開展，並執行有關工作；
10. 執行由樂團及藝術總監委派的其他職務。

樂師

1. 在工作段節內，樂師的工作包括演出、伴奏、排練、錄音、拍攝電影、錄影、其他灌錄工作、廣播、僱員培訓、推廣活動及一切由樂團安排有關的合理職務。